

证券代码：831611

证券简称：圣才电子书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 
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1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段瑞权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说明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,418,4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84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- 出席董事为段瑞权、刘合佳、朱晓姝、周丹云、段久祥；
- 出席监事为李雪、王泽人、张有利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朱晓姝出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修订<公司章程>》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股东退出，拟将《公司章程》第二条“公司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由北京圣才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有限公司”）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，由陈跃、陈金伟、段瑞权、余玮、周劲龙、刘合佳、黄维宁、张有利、段安城、童行伟、段辛武、宋云娥、江洋、赵利根、魏开琼、邬金荣等 16 方共同发起设立。”改为“公司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由北京圣才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有限公司”）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，由陈跃、陈金伟、段瑞权、余玮、周劲龙、刘合佳、黄维宁、张有利、段安城、童行伟、段辛武、宋云娥、江洋（已退出）、赵利根、魏开琼（已退出）、邬金荣等 16 方共同发起设立。”；拟将第十六条中“江洋”改为“江洋（已退出）”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418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13日